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9-021
债券代码:136351、136439、136520
债券简称:16永泰01、16永泰02、16永泰03

#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26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参与表决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为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公司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裕中能源”)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华晨电力持有的华能延安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提供质押。该笔担保由裕中能源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二、关于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沙洲电力”)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三、关于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电力”)向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32,000万元、期限不超过5年的融资租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供热管道的供热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顺位质押,同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天然气管道全部收益提供质押。该笔担保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以及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各项议案经本次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9-022
债券代码:136351、136439、136520
债券简称:16永泰01、16永泰02、16永泰03

#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裕中能源”)、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电力”)。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

1、本次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晨电力”)为裕中能源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公司(含下属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476,313.43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2、本次华晨电力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公司(含下属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855,980.66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3、本次华晨电力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32,000万元,公司(含下属公司)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466,644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公司目前对外担保总额度为4,034,595.95万元(其中: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2,333,272万元;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总额度为948,923.95万元;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388,500万元;公司对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300,000万元;公司对外部企业提供担保总额度为63,900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由被担保方提供相应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2019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供以下担保:

1、公司所属全资公司裕中能源拟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华晨电力持有的华能延安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提供质押。该笔担保由裕中能源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2、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三、张家港华兴电力股份公司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电力”)向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32,000万元、期限不超过5年的融资租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供热管道的供热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顺位质押,同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天然气管道全部收益提供质押。该笔担保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以及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批准后即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裕中能源基本情况

裕中能源,注册地址:新密市曲梁乡庙朱村,法定代表人:冯元,注册资本:506,4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电力、煤化工、灰渣综合利用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对煤矿投资服务(仅限外公司经营);蒸汽、石膏、电力销售;管道清洗,热力生产。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2018年9月末,裕中能源资产总额2,307,050.85万元,负债总额1,648,158.98万元,净资产658,891.87万元,资产负债率71.44%;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47,355.01万元,净利润-12,184.58万元(未经审计)。

2、张家港沙洲电力基本情况

张家港沙洲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锦丰镇三兴,法定代表人:陈滨,注册资本:271,25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火力发电;配售电;热力供应;煤炭销售;仓储服务;港口经营;货运经营;污泥处理处置。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截至2018年9月末,张家港沙洲电力资产总额1,853,093.96万元,负债总额1,403,270.21万元,净资产449,823.75万元,资产负债率75.73%;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88,537.02万元,净利润23,762.40万元(未经审计)。

3、张家港华兴电力基本情况

张家港华兴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东莱镇镇南,法定代表人:张大林,注册资本:80,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电力投资、建设、生产、销售;热力供应服务;从事电力工业的相关业务。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2018年9月末,张家港华兴电力资产总额361,926.85万元,负债总额237,764.67万元,净资产124,162.18万元,资产负债率65.69%;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03,771.87万元,净利润760.42万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华晨电力为裕中能源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裕中能源拟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华晨电力持有的华能延安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提供质押。该笔担保由裕中能源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2、华晨电力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3、华晨电力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拟向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32,000万元、期限不超过5年的融资租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供热管道的供热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顺位质押, 同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天然气管道全部收益提供质押。该笔担保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1、裕中能源、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上述融资业务均为经营发展需要,且为公司下属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相关担保风险较小。2、本次各项担保事项均由被担保方提供相关反担保,能够保障公司的利益。3、本次各项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4,034,595.95万元(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5.77%,总资产的37.65%,其中: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2,333,27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5.87%,总资产的21.77%。

六、公告附件

裕中能源、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营业执照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9-023
债券代码:136351、136439、136520
债券简称:16永泰01、16永泰02、16永泰03

#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后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有关规定,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能源”或“公司”)因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违约事件发生,现就目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后续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违约事件发生后,在各界理解、支持下,公司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努力确保生产经营稳定,没有出现非正常停顿、歇业情况,2018年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指标都保持了较好水平。今年以来,由于动力煤价格下行以及电厂发电小时数提高,下属电厂运营效益较去年同期有所提高;焦煤价格稳定,公司下属在产煤矿继续保持安全稳定生产。与此同时,公司重大建设项目有序推进,大亚湾项目目前处于验收阶段,项目水联运工作预计于2019年3月底完成,公司已向港口主管部门申请开展试生产工作;设计年产600万吨的陕西亿华海则滩煤矿建设项目核准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

二、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进展情况

在监管机构的正确指导下,永泰集团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简称“债委会”)于2018年8月23日正式成立并迅速开展工作。

债委会积极协调金融机构债权人开展救助帮扶,制定了“不抽贷、不压贷、不断贷,保持现有评级及资产质量分类不变,保持债务余额稳定;所有金融债务短期内到期本金通过调整还款计划、借新还旧、无还本续贷及展期等方式妥善处理,不增加企业财务费用;不采取查封资产、冻结账户等保全措施影响企业生产经营,诉讼和查封要按照有利于重组和风险化解的原则妥善协商处理”等一系列原则,并建议各债委会成员按照基准利率水平降低永泰能源财务负担、存量债券票息降低至基准利率水平。

债委会聘请的中介机构尽职调查现场工作已经结束, 财务顾问机构正根据主席团意见进一步完善尽调结果、形成正式报告。债委会正与战略投资者就资产和债务重组进行协商谈判。

三、公司资产处置进展情况

公司资产出售工作组详细梳理拟出售资产情况,针对不同资产特点,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上海产权交易所及相关专业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寻求买家, 并充分挖掘企业自身渠道资源, 多种方式推介,拓宽交易渠道,先后组织了3次资产推介路演,前后接触了数十家各类意向机构。工作组每月组织召开资产出售专题会议,通报情况,快速解决相应问题。目前已有多家机构对相应电力、煤炭、石化及金融等资产表达兴趣,签署了保密协议并开展相应尽调工作,公司正与各意向购买方进行深入沟通。

四、控股股东战略重组进展情况

为妥善解决债务问题,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与京能集团在签署《战略重组合作意向协议》后,京能集团经履行内部决策程序,选聘审计、评估、法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于2018年9月下旬进场,对包括永泰能源在内的永泰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开展现场尽调工作,2018年11月末现场工作全部结束。京能集团根据尽调结果制定了初步战略重组方案。公司与债委会、京能集团保持密切沟通,争取早日确定重组方案。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根据战略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债务融资工具处置进展情况

公司积极配合主承销商,于2019年3月7日、8日、12日采用电话会议形式分别召开了存续期内16期债务融资工具2019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并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书面答复,相关答复公告已于2019年3月18日、19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与中国货币网进行披露。

后续,公司将继续通过稳定企业生产经营、加快资产处置、积极参与永泰集团战略重组等多种措施,多渠道筹措资金,在债委会及监管部门的统一指导下,共同化解债务风险,从根本上保障债权人权益。

同时,公司将保持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的密切沟通,做好后续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处置工作,并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和各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定向协议的有关规定,及时、充分、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19-036

#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建设昭衍(重庆)新药评价中心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昭衍(重庆)新药评价中心项目

●投资金额:预计人民币约7870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项目需双方进一步落实细化,并分别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投资项目涉及的工业用地,需根据当地国土部门等的规定程序办理,项目用地招拍挂的最终成交价格及能否获得使用权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投资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批,存在未获批准的风险;投资标的本身存在经营不达预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基于未来业务拓展需要,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与重庆市两江新区(下称“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合作投资合同,在重庆市投资建设昭衍(重庆)新药评价中心项目,以扩大公司在西南地区的医药研发外包服务范围和影响力,总投资规模约为78700万元。

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建设昭衍(重庆)新药评价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与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展合作。本次投资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批后方可生效,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合作主体的基本情况

两江新区于2010年6月18日挂牌成立,是继上海浦东新区、天津滨海新区之后,国务院批准的中国第三个、内陆第一个国家级开发开放新区。新区位于重庆主城区长江以北、嘉陵江以东,全域规划总面积1200平方公里、可开发面积550平方公里,现有常住人口250万,预计到2025年形成500万人口的城市规模。两江新区被赋予“内陆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长江上游地区的金融中心和创新中心”、“内陆地区对外开放的重要门户”、“科学发展的示范窗口”等战略定位。

目前,直管区共落地产业项目2108个、合同投资总额7480亿元,形成了汽车、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等优势产业,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较快。同时基本搭建了多维开放平台,集聚了金融、会展、空港、水港、保税港以及4个国家指定进口口岸,实现了铁公水多式联运。直管区已集聚国家和市级研发机构176家,国家产业基地11个和高新技术企业187家,已建成8个科技产业园、33个国家和市级众创空间。目前,两江新区已经形成占地规模约3000亩的生物医药产业集群,累计入驻企业近100家,达产后年产值近700亿元,涵盖生物医药、高端化学制剂、现代中药、医疗器械以及健康医疗服务等方向。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拟签署合同主体:

甲方: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乙方:公司

投资主体:公司新设立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

项目内容:以药理毒理学为主的新药临床前研究与评价服务平台、临床前及临床样品检测服务平台。

项目拟投资规模:总投资预计78700万元

项目建设期:预计24个月

项目地址:重庆两江新区,用地总面积约127亩(工业用地),规划建筑面积60000平方米。

预计开工时间:2019年10月

投资进度:公司应在投资协议生效后3个月内,注册设立独立核算项目公司,完成工商及税务登记等注册手续,作为项目投资建设主体。开工建设之日起24个月内投产,投产5年内达产。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为乙方设立项目公司提供优质服务。在乙方或乙方项目公司提供符合有关部门要求的项目申请资料后,甲方协助乙方办理环评、立项、工商注册、报建等与项目建设相关的行政审批手续,相关费用由乙方或乙方项目公司自行缴纳;

(2)甲方应积极支持乙方和项目公司受让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

(3)甲方按乙方要求积极协调国土部门完成该项目用地的招拍挂程序,并配合乙方根据重庆市国土部门相关规定,办理项目开工、建设、竣工相关手续,协助项目在法定时间内开工、建设、竣工。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当在投资协议生效后3个月内,在甲方辖区水土园区新注册设立独立核算项目公司,完成工商及税务登记等注册手续,作为项目投资建设主体;

(2)乙方承诺项目公司自完成工商注册和税务登记之日起,在甲方直管区域实际注册经营年限不少于15年;

(3)乙方保证乙方项目公司在甲方开发区及时依法纳税,代扣并代缴各种依法应代扣代缴的税费,及时缴纳城市建设配套费和人防易地建设等各项费用。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若一方不履行合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另一方有权要求对方采取补救措施,或追究对方违约责任,赔偿因违约而给对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2.甲、乙双方若一方在协议签署过程中做出了虚假陈述或保证的,以及本协议生效后,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在合同履行地管辖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生效条件:投资合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方可生效。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基于长期发展的战略考量,短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若项目进展顺利,从长期来看,有利于公司扩大在西南地区的影响力,从而增强公司的整体医药研发外包服务竞争力。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 本次投资项目需双方进一步落实细化,并分别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投资项目涉及的工业用地,需根据当地国土部门等的规定程序办理,项目用地招拍挂的最终成交价格及能否获得使用权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投资项目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方可组织实施,能否获批存在不确定性。

4.本次投资项目可能面临因项目投资不达预期、管理不善等造成的经营风险;

5.本次投资项目未来可能受到当地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投资项目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风险,通过合理投资、完善经营管理体系、根据政策和市场变化及时调整投资项目等将风险降到最低。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19-037

#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委托理财受托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金额:募集资金1000万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本金保障型

●委托理财期限:31天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冯宇霞女士主持。会议以9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为:除将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金额和期限由公司视情况而定)外,投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2019年3月29日,公司以募集资金1,000万元认购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以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资金收益。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现将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 | |
|---|---|
| 发行人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产品名称 | 结构性存款 |
| 公司理财金额 | 人民币1000万元 |
| 产品期限 | 31天 |
| 产品类型 | 本金保障型 |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3.55% |
| 起息日 | 2019年3月29日 |
| 到期日 | 2019年4月29日(不含) |
| 兑付日 | 2019年4月29日 |
| 兑付方式 | 到期兑付,一次性还本付息 |

二、对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资金周转需求的前提下,通过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的该项理财产品属于本金保障型,期限短,风险可控。公司财务部负责对购买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等进行分析,并加强监督。如后期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理财的情况

1、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资金来源 | 产品名称 | 理财金额(万元) | 期限 | 起息日 | 到期日 | 利率 | 产品类型 | 备注 |
|---|---|---|---|---|---|---|---|---|---|
| 招商银行北京方庄支行 | 募集资金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10000 | 180天 | 2017年12月8日 | 2018年6月6日 | 4.4%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 | 固收鑫稳享1837号 | 10000 | 72天 | 2018年6月11日 | 2018年8月22日 | 4.7% |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 | 固收鑫稳享2302号 | 10000 | 6天 | 2018年8月24日 | 2018年8月30日 | 2.6% |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招商银行北京方庄支行 | 募集资金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10000 | 94天 | 2018年9月21日 | 2018年12月24日 | 3.95%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 | “固收鑫·稳享”2899号 | 10000 | 14天 | 2018年12月26日 | 2019年1月9日 | 4.5% |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2000 | 31天 | 2019年1月11日 | 2019年2月11日 | 3.7%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3000 | 59天 | 2019年1月11日 | 2019年3月11日 | 3.86%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5000 | 90天 | 2019年1月11日 | 2019年4月11日 | 4.05%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 | 收益凭证“睿涨宝”039期 | 3000 | 92天 | 2019年3月28日 | 2019年6月28日 | 0%-15% |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1000 | 31天 | 2019年3月29日 | 2019年4月29日 | 3.55% | 本金保障型 | |

2、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资金来源 | 产品名称 | 理财金额(万元) | 期限 | 起息日 | 到期日 | 利率 | 产品类型 | 备注 |
|---|---|---|---|---|---|---|---|---|---|
|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 自有资金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3000 | 92天 | 2017年10月17日 | 2018年1月17日 | 3.82%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德邦兴锐1号收益凭证 | 5000 | 182天 | 2017年12月8日 | 2018年6月7日 | 5.3% | 本金保障型 | 到期赎回 |
|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 自有资金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2000 | 90天 | 2017年12月28日 | 2018年3月28日 | 4.4%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 自有资金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3000 | 90天 | 2018年1月23日 | 2018年4月23日 | 4.1%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元达信资本一信天利6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2000 | 无固定期限 | 2018年4月3日 | | 4% | 浮动收益型 | 提前赎回 |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 | 8200 | 无固定期限 | 2018年4月27日 | | 4.9% | 浮动收益型 | |
|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德邦兴锐15号收益凭证 | 5000 | 271 | 2018年6月13日 | 2019年3月10日 | 5.35% |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花旗银行 | 自有资金 | 掉期短期理财 | 300万(美元) | 32天 | 2018年7月30日 | 2018年8月30日 | 1% | 浮动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德邦兴锐27号收益凭证 | 1000 | 351天 | 2018年9月25日 | 2019年9月10日 | 5% | 本金保障型 |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 | 1500 | 91天 | 2018年9月25日 | 2018年12月25日 | 4.15% | 本金保障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00 | 30天 | 2018年9月26日 | 2018年10月25日 | 4.4% | 中低风险型 | 到期续作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7天 | 2000 | 13天 | 2018年9月26日 | 2018年10月8日 | 4% | 低风险型 | 到期赎回 |
| 花旗银行 | 自有资金 | 掉期短期理财 | 300万美元 | 35天 | 2018年10月2日 | 2018年11月5日 | 1.1% | 浮动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中信建投基金-稳富5号资产管理计划 | 2000 | 3个月 | 2018年10月9日 | 2019年1月7日 | 5.25% | 中低风险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7天 | 1200 | 7天 | 2018年10月12日 | 2018年10月18日 | 3.4% | 低风险型 | 到期赎回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 自有资金 | 中信建投基金-信泽1号资产管理计划 | 3200 | 3个月 | 2018年10月19日 | 2019年1月18日 | 5.2% | 中低风险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00 | 32天 | 2018年10月26日 | 2018年11月26日 | 4.4% | 中低风险型 | 到期续作 |
| 花旗银行 | 自有资金 | 掉期短期理财 | 300万美元 | 32天 | 2018年11月5日 | 2018年12月7日 | 1.1% | 浮动收益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00 | 29天 | 2018年11月27日 | 2018年12月25日 | 4.15% | 低风险型 | 到期续作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00 | 31天 | 2018年12月26日 | 2019年1月25日 | 4.3% | 低风险型 | 到期续作 |
| | 自有资金 | 14天国债逆回购 | 3000 | 14天 | 2018年12月25日(购买日) | 2019年1月9日 | 5.11% | 低风险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元达信资本-现金管理1号资产管理计划 | 5000 | 无固定期限 | 2019年1月10日 | | 4.5% | 低风险、浮动收益型 | 提前赎回 |
| | 自有资金 | 14天国债逆回购 | 3240 | 20天 | 2019年1月22日(购买日) | 2019年2月12日 | 3.38% | 低风险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00 | 31天 | 2019年1月26日 | 2019年2月25日 | 4.25% | 低风险型 | 到期续作 |
| | 自有资金 | 4天国债逆回购 | 3000 | 6天 | 2019年2月12日(购买日) | 2019年2月19日 | 2.59% | 低风险型 | 到期赎回 |
|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中信建投基金-稳富7号资产管理计划 | 6000 | 3个月 | 2019年2月19日 | 2019年5月19日 | 4.9% | 低风险型 |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00 | 28天 | 2019年2月26日 | 2019年3月25日 | 4.2% | 低风险型 | 到期续作 |
|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涵泓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3000 | 90天 | 2019年3月15日 | 2019年6月13日 | 5% | 低风险型 |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000 | 31天 | 2019年3月26日 | 2019年4月25日 | 4.1% | 低风险型 |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理财余额约为人民币29,2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9,000万元;自有资金余额为20,200万元)。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

# 银河庭芳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3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银河庭芳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 银河庭芳3个月定开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 005749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2018年3月14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证券投资基金法》、《银河庭芳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银河庭芳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收益分配基准日 | | 2019年3月21日 |
|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1.0199 |
|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 24,888,852.36 |
| |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2,488,885.24 |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 0.0680 |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 | 2019年度第二次分红 |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 | |
|---|---|
| 权益登记日 | 2019年4月2日 |
| 除息日 | 2019年4月2日 |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2019年4月4日 |
| 分红对象 |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
|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19年4月2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实施转换。<br>2. 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9年4月4日由注册登记人划往各销售机构。<br>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9年4月3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9年4月4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
|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
|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br>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基金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的最后一次修改为准, 在权益登记日及权益登记日之后的修改对此次分红无效。对于未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若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于2019年4月2日前(不含4月2日)到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咨询办法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20-0860

5)其它告知事项

因分红导致的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30日

#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决定自2019年4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产品继续参加工商银行开展的个人电子银行申购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期间

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截至当日法定交易时间)。

二、适用基金

1、 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稳健混合,基金代码:151001)

2、 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收益债券,基金代码:151002)

3、 银河智联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 银河智联混合,基金代码:519644)

4、 银河转型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简称: 银河转型混合, 基金代码:519651)

5、 银河现代服务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简称: 银河服务混合, 基金代码:519655)

6、 银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简称: 银河灵活配置混合A,基金代码:519656)

7、 银河美丽优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简称: 银河美丽混合A,基金代码:519664)

8、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成长混合,基金代码:519668)

9、 银河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行业混合,基金代码:519670)

10、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沪深